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环评表（2025）7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南县高思工业气体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气体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南县高思工业气体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南县高思工业气体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工业气体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申请批复的报告、承诺书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南县高思工业气体供应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489 万元，选址于南县经济开发区建设工业气体仓储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4059.6 平方米，主要建设充装间、储罐区、储存库及其他配套辅助设施。项目共存储危险化学品 8 种，其中氢气、乙炔、丙烷、液化石油气均购入密封盛装的钢瓶成品，仅在厂内储存库暂存销售，不涉及充装；液氧（分为医用氧气和工业氧气）、液态二氧化碳、液氮和液氩分别由厂家专用运输车辆送达厂区，并卸至相应储罐储存，进行分装出售。项目建成后年周转医用氧气 150t、

工业氧气 200t、液态二氧化碳 100t、液氮 100t、液氩 100t。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湖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版）要求。根据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南县高思工业气体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工业气体仓储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二、你公司在设计、施工及生产运营管理中，必须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加强生产台账和环保台账的登记管理，做到有据可查；定期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益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采取有效的降尘、降噪、防止水土流失措施、加强施工废水、固体废物管理，减少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租赁的办公区现有的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优化总平面图布置，优化设备的选型，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五) 落实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措施。项目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和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工作。废钢瓶和废杜瓦瓶收集后交由厂家处理；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本项目经环评审批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项目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制度规定，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6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

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南县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五、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南县分局。

